法治日报
星期四
2025年5月15日

平安中国 05专刊

编辑/蔡长春　刘洁
美编/高岳
校对/李景红

LEGAL DAILY

公安机关去年侦办食品安全犯罪案件1.2万起

坚决治理“餐桌污染”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平安特稿

□ 本报记者 张晨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近日，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在京召开新闻发布会，从农田到餐桌，多部门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

据了解，全国公安机关2024年共侦办食品安全犯罪案件1.2万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8万名，今年将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全链条协同治理，提升打击整治工作水平。

强化顶层制度设计

今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一系列有针对性的创新举措，强化了食品安全监管的顶层制度安排。

《意见》聚焦从农田到餐桌全生命周期、全链条监管，对食用农产品和食品生产、贮存、运输、寄递和配送、销售、消费、进口等环节进行系统梳理，找准8个薄弱环节，对应提出加强协同协作协调的21项具体措施，进一步厘清各部门食品安全责任，填补了全链条监管空白，拓展了经营主体监管范畴，完善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增强了食品安全的监管效能。

《意见》总结了近年来各部门监管实践中好的经验做法，提出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创新举措，强化了食品安全监管的顶层制度安排；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共享、通报协查、联动处置、双向衔接等工作机制，推动实现多部门综合治理，有效避免出现监管漏洞和盲区；进一步拓展了主体监管范畴，除传统的食品生产经营主体之外，将贮存、配送等环节的主体全部纳入监管，实现主体全覆盖、过程全管控；聚焦民生关切的热点问题，明确了校园食品安全、网络订餐配送等监管重点领域，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实施主动预防警务

公安部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局副局长许成磊介绍称，近年来，公安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犯罪问题，会同有关部门依法采取一系列打击整治措施，坚决治理“餐桌污染”。

许成磊表示，公安机关将认真贯彻落实《意见》要求，重点做好依法打击违法犯罪、强化行刑衔接、推动源头治理等工作。公安机关将始终坚持对食品安全犯罪“零容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将打击食品安全犯罪作为“昆仑”专项工作重点，紧盯食用农产品、肉制品、校园食品等重点领域，聚焦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食品生产加工、贮存运输、网络直播带货、网络订餐等重点环节，统筹运用小集群、小区域、小专题打击模式，实施精准打击、深度打击、规模打击、联动打击，构建全链条打击食品安全犯罪新机制。

公安机关将进一步健全行刑衔接、纪法衔接等机制，加强与行政主管部门的协同联动，联合开展专项打击治理，落实案件双向移送要求，依纪依法将相关问题线索移交纪检监察机关，通报行政主管部门，切实形成打击整治合力。

“与此同时，实施主动警务、预防警务，注重深挖案件背后反映出的食品造假‘潜规则’及风险隐患，及时向主管部门发送提示函，通报典型案件及其反映的问题，深化以案促改促治，推动食品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许成磊说。

构建“四动”工作格局

在浙江杭州，一场依托大数据的食品安全治理变革正在重塑犯罪打击模式。杭州市公安局开发的“民生卫士”数字应用，整合1000亿条行政刑事数据，构建起肉类食品犯罪智能预警模型（以下简称肉制品模型），将传统案件侦办周期从30天压缩至24小时。

杭州市公安局环境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支队情报大队副大队长刘凌劼作为杭州市公安局第一代环食药民警，亲历了支队的成立和成长，也见证了支队办案模式的不断转变。“原来我们主要的方式还是等待行政部门移送案件，主动发现案件的能力比较弱，尤其是在一些非常专业的领域。”刘凌劼谈到以前的办案方式深有感触。

肉制品模型的成功，让刘凌劼和同事们更加坚定了运用大数据助力打击食品犯罪的信心，他们还积极将大数据模型与传统的侦查手段、实验检测技术进行高度融合，实现警务工作的高效运行。刘凌劼和同事们针对地理标志农产品、烟草以及其他老百姓关心的食品开发了“西湖龙井茶”数智保护模型、假烟预警、食品“三色”预警模型等不同类型的模型，让杭州环食药支队在食品犯罪打击方面插上科技翅膀加速前行。

近年来，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全国公安机关持续深入开展“昆仑”等专项行动，强化知识产权刑事保护，依法严打各类侵权假冒犯罪。在公安部前不久公布的一批公安机关加强知识产权刑事保护、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中，包含一起打击侵犯食品企业知识产权犯罪典型案例。

2024年8月，根据权利人企业举报线索，陕西省西安市公安机关破获一起制售假冒知名食品企业商标的红枣制品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现场查获假冒红枣制品1400余箱，涉案金额1500余万元，及时消除了食品安全隐患，有力保护了企业知识产权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为持续加大对环食药和知识产权领域犯罪打击力度，公安部近日下发通知，部署组织重点地方公安机关开展“昆仑-2025”专项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环食药和知识产权领域突出犯罪。

许成磊表示，公安机关将依托“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积极构建专业带动、全警行动、部门联动、群众发动的“四动”工作格局，做专做强食品安全犯罪侦查力量，提升侦查打击的专业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以实际行动努力做到让人民群众吃得更安全、更放心、更健康。

漫画/高岳

用好大数据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 刘凌劼

2024年11月29日，大屏幕上的预警信息闪烁跳动，我立即点开“民生卫士”数字应用中的肉类食品犯罪智能预警模型，将模型发现的线索下发至基层环食药大队，直接开展侦查抓捕。30日凌晨，辖区环食药大队就成功侦破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查获涉案动物7头以及作案工具若干。

这就是大数据的战力和速度。如果在以前，我们办理这类私屠滥宰案件，从线索挖掘到最后抓捕，基本要耗时一个月，民警时常需要半夜去跟踪嫌疑车辆，找到非法屠宰的窝点，非常辛苦，效率也低。自从有了这个模型，办案效率得到了显著提升。

浙江杭州作为“全国数字经济第一城”，拥有大数据应用的先天优势。我们环食药支队紧随时代，用大数据完成了由传统侦查方式向现代数智侦查的迈进。

近年来，浙江省公安厅、杭州市公安局大力开展“公安大脑”建设，给警种的大数据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一直以来，数据共享都是大数据建设中的难题，食品犯罪打击涉及部门多、领域广，公安机关的数据基础又不好。以前的数据共享比较难，我们也开展了很多工作，但整体效果不够好。后来我们不断强化与行政监管部门的合作，通过改变工作方式，用共建共用来吸引行政部门参与到建设中，实现对食品安全的共同治理。

目前，杭州环食药“民生卫士”数智应用已累计整合各类行政刑事数据达1000亿条，形成了杭州公安特有的环食药数据库。

数据是基础，要应用到实战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和研发团队在数据模型研发过程中，摒弃传统的手段方法，运用新的科技手段，探索出了一条具有杭州特色的大数据模型建设之路。

模型建设之初，我们还是用常规的碰撞积分模型建设方式，但整体效果并不好，后来我们通过不断测试，最终使用了AI图像识别技术。当时环食药警种模型建设基本处于空白状态，杭州环食药支队大胆创新，敢于第一个“吃螃蟹”，我和同事们经过近一年的钻研和测试，终于建成了全国第一款肉类食品犯罪智能预警模型（以下简称模型）。模型建成之后立即收到了效果，直接破获一起涉及13人的肉制品案件，打掉了一条从收购到销售的灰色产业链。

模型建成并取得实效以后，我们加速升级，在农业农村部门的协同配合下，不断拓展模型应用场景，向动物及肉制品的防疫工作延伸。2022年的杭州亚运会，模型助力亚运会马术比赛实现动物防疫的数智安保，自动预警违规进入无疫区车辆40辆，有效保障了马术比赛的顺利进行。2023年，模型不断融入新的数据和技术，帮助农业农村部门实现了对进浙入杭牲畜运输车辆的全面监管。2024年12月，模型预警提示部分运输到杭州的生猪存在问题，我和同事们立即组成专案组，成功破获了一起肉制品专案，抓获犯罪嫌疑人37名，摧毁犯罪团伙6个。目前，模型已破获各类肉制品案件40余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200余人，查获各类涉案畜禽动物10万余头，查获涉案资金5亿多元，打击成效领跑全省，并被浙江省公安厅和农业农村厅联合在全省推广，筑起了浙江省肉制品安全的“护城河”。

大数据的成功运用，不仅让破案效率成倍增长，也让公安机关与行政部门之间的距离更近，形成对食品犯罪打击的强大合力。我们在开发各种模型的时候，始终牢记两个方面：一是要把新技术融入模型建设中，二是要让行政部门充分参与进来，实现共建共享共治。

未来我和同事也将继续耕耘在大数据的沃土上，不断书写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安全”新篇章。

（作者系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环境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支队情报大队副大队长，本报记者张晨整理）

人民法院保护商业秘密维护公平竞争秩序

规制游戏上新前被“剧透”

□ 本报记者 张昊

玩家受委托进行新版游戏测试体验，却“剧透”游戏未公开角色；员工非法获取公司商业秘密，离职后又改进使用；运营总监盗用公司直播平台后台数据，“刷奖”套现离职后仍不停手……《法治日报》记者梳理发现，今年以来，多地人民法院发布侵犯商业秘密纠纷相关案例。

商业秘密指不为公众所知悉、具有商业价值并经权利人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商业信息，是企业无形资产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侵犯商业秘密纠纷反映出哪些特点和新情况？人民法院在审理此类案件时，有哪些有效措施保护权利人合法权益、守护创新？妥善审理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件，有利于维护市场活力和良好竞争秩序，法官审理案件时有哪些考量？记者围绕这些方面展开采访。

兼顾及时稳妥

“2020年至2024年，全省法院新收商业秘密民事纠纷655件，年均增长18.41%。企业保护商业秘密意识不断增强。”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汤茂仁向记者介绍了商业秘密纠纷案件有关情况。

“全省法院受理的商业秘密案件中，侵害技术秘密纠纷多于侵害经营秘密纠纷，占50.7%。”汤茂仁说，商业秘密纠纷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医药、材料、化工等传统科创产业。原告多为大、中型企业，部分案件涉及企业进出口贸易业务，商业秘密内容包括长期稳定供应商信息、报价信息等客户信息。

商业秘密纠纷中权利人起诉时，侵权行为往往仍在持续，而商业秘密案件审理周期又相对较长。如何及时，稳妥保护权利人，避免出现权利人“赢了官司、输了市场”的情况？

汤茂仁介绍了江苏法院在诉前、诉中各环节的有效做法——

坚持及时保护、稳妥保护兼顾，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和当事人诉请，依法快速作出诉前或诉中行为禁令，及时制止侵权行为。

针对商业秘密案件特点，诉讼中建立健全“全流程、全方位”防泄密工作机制，综合运用签署保密承诺书、严格控制接触人员范围、优化质证方式、文书隐去“秘密点”等措施，严防商业秘密在案件审理中“二次泄密”。

着力化解技术秘密事实调查难、审理周期长难题，建立多元技术事实查明机制，推行技术专家参与诉讼保全、现场勘验，担任人民陪审员、调解员等工作机制，有效提升案件审判质效。

持续落实最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理念，不断加大判决赔偿力度，严惩侵权行为。

……

汤茂仁说，江苏全省法院加大商业秘密司法保护力度，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展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司法守护创新

江苏省高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庭长吕娜告诉记者，司法实践中，商业秘密纠纷案件较为常见的被诉侵权方多为原告公司在职员工或离职员工。侵权行为人实施的侵权方式或手段较为相似，包括在职员工以其亲属或他人名义设立公司，利用其掌握的原告公司商业秘密直接或间接与原告客户开展交易；员工离职后自己使用或披露给新入职公司使用；在职员工与离职员工内外勾结，共同实施侵害公司商业秘密的行为等。

商业秘密权利人是否采取合理保密措施的认定，员工隐名设立公司侵害单位商业秘密的责任，用于侵权比对的商业秘密应与主张保护的商业秘密内容一致……近日，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裁判要旨摘要（2024）发布，其中包括多件商业秘密侵权案件，展示此类案件审判司法理念、审理思路和裁判方法。

合作结束后侵害传统道地药材技术秘密并按约定赔偿标准赔偿案，提供明知是实施商业秘密不可或缺的技术信息构成帮助侵权案，违法披露并指导他人使用原单位技术秘密构成侵犯商业秘密罪案……今年，江苏省高院发布5件商业秘密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推动社会保护商业秘密的法治意识提升。

“在公司以离职员工侵犯公司商业秘密、违反竞业限制约定为由追索赔偿金的案件中，公司要举证相关信息构成商业秘密，劳动者接触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等。”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副庭长黄茜说，此类案件中还存在个别公司滥用商业秘密、竞业限制概念，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黄茜说，法官要妥善处理保护商业秘密与人才合理流动的关系，依法审理涉及竞业限制、商业秘密保护和科研人员离职择业创业纠纷案件，合理确定竞业限制的义务主体、经济补偿、法律后果，从而守护创新内生动力。

拓展保护范围

记者采访了解到，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商业秘密纠纷案件从传统产业向新领域、新类型发展，商业秘密司法保护也随之探索拓展。

在上海米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某公司）运营的两款游戏内测时，两玩家签订保密协议后，未经允许分别将两款游戏中未公开的角色设计等测试内容画面进行录屏、偷拍，并多次向第三人披露。米某公司认为被“剧透”的内容属于商业秘密，将两玩家分别诉至秦淮区法院和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案涉未公开的游戏角色、场景等游戏测试版本内容不属于传统意义上的商业秘密，也不在法律规定所列举的具体经营信息范围之列，能否将其认定为商业秘密进行保护，在两起案件审理时尚属前沿问题。

“热门游戏上新前被‘剧透’现象时有发生。”其中一案的承办法官黄茜说，案涉未公开的游戏角色以及由此组合而成的动态游戏画面，需要游戏设计者、经营者持续付出创意和劳动，是游戏经营者经营且赖以获利的“内容”，在定期更新版本已发展成为游戏市场一种特色经营模式的情况下，能够为权利人带来营业收入、增强竞争优势，符合商业秘密中“经营信息”的基本法律特征。

米某公司还以信息进一步披露将给公司造成难以弥补的损害为由，向浦东新区法院提出诉前行为保全申请。2024年3月底，浦东新区法院收到申请后依法裁定责令玩家不得披露、使用、允许他人使用其在参与游戏测试过程中擅自摄录的游戏内容。

“这是人民法院探索用商业秘密法律规定保护游戏未公开角色，并尝试通过诉前行为保全提供快速法律救济。”承办案件的浦东新区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副庭长陶冶说，以往此类案件中，权利人多采取主张著作权的方式维护自身权益，能否以反不正当竞争法为依据主张商业秘密保护，不仅涉及被泄密的游戏角色内容本身，还涉及米某公司通过游戏版本更新提升关注度的经营模式，以及由该经营模式所带来的竞争优势。

两家法院分别审理案件后均认为，涉案的游戏角色等内容符合反不正当竞争法所规定的经营信息特征和商业秘密构成要件。2024年5月，秦淮区法院依法判令违反保密义务的“剧透”玩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率先判决以商业秘密保护游戏未公开角色等测试版本内容。

“规制游戏‘剧透’不仅对企业商业秘密起到保护作用，也有利于推动游戏产业健康发展。”黄茜说。

北京房山法院通报涉公司内部治理案件审理情况

新入职员工挂名“董监高”情形增多

平安资讯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近日，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对外通报2022年以来该院涉公司内部治理引发与员工纠纷案件的审理情况。

据悉，新入职员工挂名担任“董监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逐年增多，法律意识欠缺的应届毕业生已成为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失控后进行“金蝉脱壳”“甩锅跑路”的重要围猎对象，相关纠纷呈现出法律风险高危、灰色产业参与、维权成本较高、衍生案件较多等特点。

据房山法院副院长徐猛介绍，因冒名登记、好心帮助、轻信承诺引发的变更登记纠纷、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公司解散纠纷、公司清算责任纠纷，在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件中所占比例逐年攀升。

对涉挂名担任“董监高”职务或股东的案件进行调研分析后，房山法院发现，部分公司特别是中小型企业治理理念缺失，社会责任感不足，为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注册登记的需要，随意找人挂名。部分公司为实现员工“挂名”这一目的，往往承诺一切责任由公司承担或者偷偷利用掌握的员工信息进行注册登记。此外，部分代办机构推波助澜，甚至明码标价，专门提供“挂名法人”“挂名股东”服务。

徐猛提醒，由于被挂名人员通常不参与公司的实际经营，不了解公司的实际债权债务关系，在诉讼中往往难以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自己是“名义”身份。即便能够提供代持协议，在商事外观主义的司法共识下，也会因“显名”的身份承担相应的责任，在公司不配合变更登记的情况下，一般只能通过诉讼途径涤除或变更登记。

据了解，涉公司挂名登记的案件，背后往往存在实际控制人逃避债务的现象。司法实践中，法院在审理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等类型案件中，通常更加倾向于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并不会因为公司对挂名员工的承诺就免除挂名员工的相应责任。

对此，房山法院建议，行业主管部门和业务主管单位要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加强诚信建设，并针对公司挂名行为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及时查处、限期纠正，群众在就业、生活过程中要警惕公司挂名诱导，不轻信承诺，若发现被公司挂名，应尽快通过工商变更程序卸任，必要时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